

2019 年「中技社 AI 創意競賽」申請須知

一、前言

本社於 1962 年設置「工程教育研究基金」，以該基金之孳息辦理獎學金、學術講座及科技研討會等社會公益活動，獎學金頒發至今邁向第 57 年，已逾 1 億 4,900 萬元，受獎學生超過 3,800 人。有鑑於人工智慧（AI）時代的來臨，除了日常生活中各層面都可能全面改變外，AI 也正加速改變全球產業、經濟與社會發展型態，成為各大產業發展的重點與趨勢。爰此，近年來中技社除積極投入相關議題探討外，本年度首度辦理「中技社 AI 創意競賽」，期以鼓勵創新者運用 AI 結合創意與技術，加強台灣 AI 發展能量與環境，提升學生創新、創意及創業興趣，進而加強台灣在 AI 產業化及產業 AI 化的競爭力，以及提升 AI 應用思維。

二、創意競賽活動內容

1. 競賽主題：具 AI 創意實體作品，分為 3 個競賽主題。

(1) AI 與藝術(繪畫、文學、音樂、書法及建築領域)

(2) AI 與創新服務(服務型機器人、移動載具—自駕車與無人機之核心技術)

(3) AI 與教育(智慧型學習工具、自動知識診斷與教學、虛擬教師..等)

2. 名額及獎額：各主題前 3 名及佳作 3 名，共 18 名。

(1) 第一名：新台幣肆拾萬元及獎狀每人乙紙。

(2) 第二名：新台幣參拾萬元及獎狀每人乙紙。

(3) 第三名：新台幣貳拾萬元及獎狀每人乙紙。

(4) 佳作：新台幣伍萬元及獎狀每人乙紙。

3. 申請資格及對象

(1) 國內教育部認可之大學校院教授帶領在校學生(含一般大學部學生、碩博士生)，以團隊方式申請。

- (2)參賽團隊限擇一主題報名，參賽團隊至少 3 人，至多 7 人(教授 2 人、學生 5 人為限)組隊參加，可跨校跨系，每人(含教授及學生)限報名乙隊。

三、申請作業

- 1.申請方式：逕至中技社網站(<http://www.ctci.org.tw/>)下載申請書表格，列印輸出製作成書面資料一式 8 份，並將書面資料(Word 及 PDF 檔)燒錄至光碟乙片，向本社遞送申請。

2.申請所需提送文件

■創意競賽

A.基本資料

a.申請表

b.團隊介紹

c.教師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d.創意基本資料表

B.創意作品說明書：創意競賽分二階段進行評審

a.第一階段：書面資料審查

b.第二階段：創意作品之實體審查

C.其它具有彰顯創意成果之資料或物件

D.未抄襲他人創意之切結書

E.得提供參賽作品影音檔(MOV、MP4、MP3 格式，2 分鐘為限)

3.申請期限、書面資料送件地址

- (1)申請期間：2019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20 日止。(書面資料送達期限，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2)送件地址：台北市 106 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8 樓許芷芸小姐收；聯絡電話：(02)2704-9805 分機 63；E-mail: hsu@email.ctci.org.tw。

4. 其它注意事項

- (1) 申請之創意作品需與本活動限定之主題相關。
- (2) 創意作品須為申請團隊自行創作，不得抄襲或節錄他人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及創意等作品，如有任何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糾紛，由申請人自行負責。
- (3) 參與本創意競賽作品，其智財權均屬參賽團隊所有。
- (4) 創意競賽作品應具原創性及自製為原則，未曾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之重複作品，且同一作品不得在競賽期間參與其他國內外競賽。
- (5) 申請所提供之資料僅限為本創意競賽評審作業使用，不論得獎與否，申請資料均不退回。
- (6) 創意競賽得獎者所獲得之獎金，應依所得稅法規定扣繳所得稅，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八類之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獎金列為「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並課 10% 稅金。
- (7) 每個參賽隊伍之代表人須於活動期間代表該團隊負責比賽聯繫及得獎獎金頒發之活動相關事宜。團隊成員須自行分配團隊內部的各項權責歸屬，若有任何爭執疑問之處（如獎金領取方式與分配），主辦單位不涉入處理。
- (8) 得獎人應出席頒獎典禮，領取獎金及獎狀。如因特殊原因經向本社申請核可者，得指定代理人出席頒獎典禮及代為領取。
- (9) 創意競賽各主題第一名得獎作品須參與「中技社六十週年慶活動」展示，得獎人須無償配合本活動宣傳及解說創意作品。
註：參展作品由主辦單位補助新台幣 1 萬元為上限之作品搬運費用，須檢具收據或發票(開立抬頭：財團法人中技社，統一編號：11130705)實報實銷。
- (10) 創意競賽及活動期間所拍攝之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等，參賽團隊均同意無償提供主辦單位為進行本活動或推廣本活動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或公開上述個人肖像、姓名及

聲音等。

(11)凡報名參加本創意競賽者，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

(12)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本辦法之權利。

四、審查作業

1.成立評審委員會：由本社聘請產、學、研界之賢達及本社理工相關背景之主管組成評審委員會。

2.評審方式：分資格審查、初賽及決賽三階段進行。

(1)資格審查：就申請人所提送書面資料齊備與否進行資格審查，合格者送評審委員會進行初賽。

(2)初賽：依據申請人書面資料，由評審委員審查評選出入圍者參與決賽。

註：主題為「AI與創新服務」之團隊入圍且參與決賽，主辦單位補助新台幣1萬元材料費，列入個人薪資所得。

(3)決賽：入圍者以簡報說明其作品之創意性與未來發展潛力，隨後進行委員現場提問及答詢，評審委員依各評選項目分別評分，計算各參賽隊伍總分，最後將各委員總分加總評定序位，核定後公布。

註1：為確保競賽品質，各競賽主題名額可能從缺。

註2：如有不同參賽隊伍之加總分數相同致予相同序位者，以「權重最重評審項目之評分較高者」為較高序位，依項序類推。

3.評審項目建議及參考權重

評審項目	權重
A.創意性	30%
B.技術內涵及作品完整性	30%
C.對產業或社會貢獻度	20%
D.團隊跨領域合作	20%

- 4.評審委員會得視需要調整與修正評審項目建議及參考權重之比例。

五、頒獎作業

1.頒獎典禮

- (1)預定於 2019 年 12 月舉行頒獎典禮。
- (2)典禮除邀請貴賓致詞外，亦將邀請知名人士進行專題演講，與得獎者分享新知或職涯發展經驗，隨後由選擇指定之得獎者發表感言，會後所有與會貴賓及得獎者合影及餐敘。
- (3)由得獎者提供創意作品簡介，並以圖文編製成海報、模型或實物等展示(依會場實際狀況陳列)。
- (4)得獎者需提供得獎感言，以供編入 2019 年「中技社 AI 創意競賽」得獎人簡冊。
- (5)得獎者之創意作品內容將刊登於本社網站及「中技社通訊」。

2.中技社六十週年慶祝活動

- (1)暫定於 2019 年 10 月舉行。
- (2)配合「中技社六十週年慶祝活動」，創意競賽各主題第一名得獎作品於活動會場中展示、宣傳及解說作品，除可加強本社與得獎人間之交流外，更能藉由參與慶祝活動，認識本社創社歷程。

六、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及修改之權利。